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19 至 2020 年度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專責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 2020 年 1 月 21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灣仔軒尼詩道 15 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 2 樓 203 室

出席：

陳文浩先生（主席）	香港青年協會
梁樹明先生（副主席）	香港青少年服務處
黎小玲女士（副主席）	香港小童群益會
黎慧嫻女士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
翁少燕女士	香港明愛
朱麗英女士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李道生先生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陳淑儀女士	香港家庭福利會
李少鋒先生（增選委員）	香港輔導教師協會
姚潔玲女士（總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顏菁菁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邱瑞玲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列席：

高保麟先生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主席
盧松標先生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主席
黃偉健先生（業務總監）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鄧妙玲女士（紀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缺席：

馮美珍女士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網絡主席
曾潔雯博士	香港大學
張俊聲博士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麥鏡英先生	香港保護兒童會
鍾美齡女士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陳烈輝先生	香港遊樂場協會
廖惠英女士	救世軍
劉錦楨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
張家樂先生	萬國宣道浸信會有限公司

## 會議記錄：

### 1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是次會議議程獲通過。

### 2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019年11月26日會議紀錄獲通過。

### 3 跟進事項

#### 3.1 支援被捕青少年服務發展

3.1.1 主席報告，社區支援服務計劃(CSSS)將為前線同工舉辦被捕青年工作簡介，希望藉此加強溝通。

3.1.2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CSSS)代表、外展服務網絡主席及社聯代表於2020年1月20日與社署進行會議，商討如何處理現時FSA未能反映服務在社會事件下的實際工作，及爭取額外資源，以協助於週末及假日的大型拘捕行動中被捕的青年。重點如下：

3.1.2.1 因應社會事件，社署之前已向機構發信，將彈性處理相關服務的FSA（當中包括服務輸出標準），而協助被捕青年家長的個案也可納入計算服務量（個案數目及直接接觸服務對象的時數）。建議同工紀錄社會事件期間所提供的特別服務，以便社署Service Branch向Subvention Branch解釋指定服務輸出未能達標的原因。

3.1.2.2 五隊CSSS服務隊現正草擬協助於週末及假日的大型拘捕行動中被捕青年的計劃運作內容及服務輸出，資源與現有服務需要分開計算。其他服務如YOT及YND如有需要，亦可申請額外資源。

3.1.2.3 業界將提供3種服務的分工資料：社區支援服務計劃(CSSS)、地區外展(YOT)及深宵外展服務(YND)，讓社署發給警務署，以協助了解3種服務前線社工的工作。

3.1.3 主席建議儘快通知現時營運邊緣青少年服務的機構，可向社署申請資源提供短期的支援服務，協助現時面對困難的青年及其家人，注意資源應主要用於填補目前服務的不足及加強現有的服務，不可與現有服務重覆。

### 4 討論事項

#### 4.1 2020-21年度青少年服務主要工作重點

會議附上上述文件給各委員參閱。總主任簡述主要工作重點。

4.1.1 Re: Key Initiatives 1：Address social needs arisen from prolonged socio-political unrest around the proposed Extradition Bill

社聯同事歡迎同工提議任何可以提供在地區舉辦大型講座的場地，以方便更多同工參與討論。

4.1.2 Re: Key Initiatives 2：Enhance mental health of children and youth

4.1.2.1 社聯與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和花旗集團基金將於2020年2月

21至22日舉辦第二屆Youth Co:Lab Hong Kong Dialogue。為期兩天的「香港對談」會議主題為「青年公民 • 建構平等」。是次會議將檢視被邊緣化及身處不利環境中的兒童和青年的需要，並就建設平等社會尋找良方。會議將聚焦討論3個群體的處境和需要，包括：有特殊學習需要的兒童和青年、少數族裔青年及有非主流就業理想的青年，歡迎各界參與。

（會後備註：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情況，活動將會延期舉行。）

4.1.2.2 與會者的分享現時社會上有一群較難識別或接觸的年青人，包括學生、年青老師或社福機構同工，他們因社會事件的經歷及其衍生的不公義，產生憂慮與憤怒，及因價值觀的沖擊產生未能處理的情緒。

主席建議：

- 尋找合適而簡易的訓練及指引，讓前線社工容易應用，協助他們從不同角度重建個人價值觀；
- 陳列不同的工作手法，讓不同性格的社工選擇最適合自己的方式加以發揮；
- 上載資訊於網上平台，讓身處海外的年青人亦能得到適時的分享與支援。

（主席因有其他事務需要離開會議，以下議程由副主席梁樹明先生主持。）

4.1.2.3 就與會者的分享，副主席建議作以下跟進：

- 社聯向社署建議將各中學的駐校社工服務提供機構名單及聯絡方法上載於社署網頁，方便同工為社會事件期間被捕的青年尋求協助；
- 檢視社會事件產生的服務需要及缺口；
- 協助前線社工處理價值觀的轉變及重新理解精神健康的概念，並需要尋求新的介入模式；
- 探討如何支援機構內社工職系以外的年青同事；
- 為不同青年人提供情緒支援，包括：於運動最前線的青年人、精英學生、SEN學童及因社會運動帶著沉重心情離港的青年人等；
- 青年人群組（Natural Group）內的靈魂人物，其思想行為對朋輩有正面及負面的影響，建議嘗試透過不同網絡聯繫他們，由年青人出發，了解他們的需要；
- 如何與青年人重建信任與連結。

4.1.3 Re: Key Initiatives 3：Prevent youth suicide

與會者表示2019年是相當關鍵的一年，希望社聯搜集2019年的青少年自殺數字後再於本委員會討論及跟進。

4.2 2020年度福利議題及優次建議會議（WAPS）預備工作

4.2.1 會議附上社署就2019年WAPS提出項目的回應文件，包括（1）增加地區青少年服務空調設備及有關支出之資助；（2）為有特殊需要兒童及青少年提供社區支援；及（3）提升兒童院的前線照顧人員職級至社會工作助理的回應。

4.2.2 有與會者提問，特殊需要兒童及青少年的託管資助名額與服務成本（Unit Cost）會否增加，總主任將會向社署澄清。

- 4.2.3 本年度福利議題及優次建議會議（WAPS）將於2020年5月15日舉行，會議附上工作流程草擬給各委員參閱。社聯將向不同服務網絡了解服務需要，再擬訂議題項目。
- 4.2.4 社聯業務總監黃健偉補充，執行委員會將於2020年3月30日舉行，業界除提出資源的建議外，如就社會需要有任何創新服務的建議亦可於下次會議提出討論，再於執行委員會會議內跟進。

## 5 服務網絡動態

- 5.1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就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是否需要取中學生書面同意才能開個案事宜，其他持份者與業界代表持不同意見。食衛局其後再建議取消取得學生書面同意安排，社聯同事就此諮詢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主席團意見，主席團表示不贊成，故希望諮詢專責委員會意見，委員一致通過計劃個案必須取得學生的書面同意才可展開個案工作，總主任將向食衛局反映業界共識。

## 6 其他事項

### 6.1 安排替補2位委員(2019-2020年度)

- 6.1.1 由於張俊聲博士於2020年1月已轉職香港大學，跟據職權範圍有關「組成、主席及任期」第8點，「在同一任期內，每個機構會員只能有一名代表獲提名或增聘成為同一專責委員會之成員。」由於本委員會已有香港大學代表，社聯同事將電郵諮詢其他委員意見，邀請張俊聲博士以“Society for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in Social Work”的顧問身份成為2019-2020年度增選委員，繼續協助委員會工作。

（會後備註：超過三分二經選舉產生的成員回覆表示贊成，上述提議獲通過，張俊聲博士亦接受委員會的邀請成為2019-2020年度增選委員）。

- 6.1.2 至於另一委員香港家庭福利會冼啟智先生的替補安排，與會者贊成按議程需要再作討論。

## 7 下次開會日期：2020年3月27日（五）下午2時30分正

\*完\*